**综合评审文件**

**采购方式：综合评审**

**项目名称：二氧化硫分析仪和耐腐蚀型氮吹仪小设备采购项目**

**深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

第一章 线上评审须知

1. 本项目通过云采链线上采购一体化平台发布综合评审，响应供应商必须登录平台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后方可参与项目。
2. 语言要求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平台就有关项目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供应商提交的文件或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1. **在云采链平台参与项目响应后放弃成交资格超过三次（含三次）的供应商连同该供应商同一法人名下所有公司将被列入平台黑名单，永久不得参与平台的项目。**
2. **如本项目竞价失败重新启动竞价，则不允许已经成功报名参与本项目却未报价的供应商再次报名参与竞价。为避免恶性竞争，参与采购人竞价项目的供应商连续或累计3次成功报名未报价的将列入采购人黑名单，3年内不得参与采购人的所有竞价项目。**
3. 综合评审须知
4. **综合评审说明**
5. 参与综合评审的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项目有关的费用，不论综合评审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参与综合评审的供应商必须按综合评审附件的格式填写，不得随意增加或删除表格内容。除单价、金额或项目要求填写的内容外，不得擅自改动综合评审附件内容，否则将有可能影响成交结果，不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7. 若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无法完成本项目，则采购人有权利保留追究责任。
8. 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采购人可重新启动采购或按综合评审公告规定顺延推选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人。
9. 若本项目综合评审采购失败，采购人将重新采购，届时采购人有权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决定重新采购项目的采购方式。
10. 成交供应商若无正当理由恶意放弃成交资格，采购人有权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重新组织的综合评审采购活动。
11. 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审核或复核参与综合评审的供应商所提交的综合评审资料时，供应商须无条件配合；期间若发现存在弄虚作假或相关的失信记录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等相关的不良情形，采购人可取消其成交资格并保留追究责任的权力。
12. 参与综合评审的供应商向我司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一切以综合评审文件规定和综合评审公告规定以及本公司的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公司的意见。
13. 参与本次综合评审的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综合评审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服务要求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综合评审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参与项目所上传的文件没有对综合评审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参与评审项目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14.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或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15. 供应商认为评审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按照云采链平台相关指引在规定的时间内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书面质疑，不提交的视为无异议，逾期提交将不予受理。
16. 本综合评审公告和综合评审文件的解释权归“云采链线上采购一体化平台”所有。
17. **综合评审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8.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综合评审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将在云采链平台上发布澄清（更正/变更）公告。
19. 无论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是否影响综合评审，平台将以短信形式通知所有的报名供应商；报名供应商应按要求履行相应的义务；如报名截止时间少于一个工作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相应顺延报名的截止时间。
20.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的内容为综合评审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21. **报名要求（**参与综合评审的**供应商资质要求: 报名时需要提供以下盖章资料，**并对上传的报名文件资料承担责任**）**
22.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如供应商为分公司，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3. 经办人如是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详见附件，格式详见附件，且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近三个月（**2024年01月至2024年03月**）任意一月的缴纳社保材料证明；**经办人如是供应商授权代表，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详见附件，且须提供供应商授权代表近三个月（**2024年01月至2024年03月**）任意一月的缴纳社保材料证明；**
24.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本项目不允许联合参与评审；不允许分包转包；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项目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25. 供应商知悉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提供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格式详见附件。**
26. **报价要求（报价时需要提供以下盖章资料，**并对上传的响应文件资料承担责任**）**
27. 通过报名供应商应根据本公告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对采购项目进行响应，同时按本公告要求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并上传相应报价附件（**上传报价表、响应文件和评分标准提及的相关证明材料等**）。
28. 供应商须在系统报价结束后2024年5月7日前提供所有响应文件原件1份（请自行密封邮寄）邮寄到以下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中国经贸大厦10楼，联系人：李小姐，联系方式：0755-88377572-2334。**邮寄文件不接受到付，到付的邮寄文件将拒收，所产生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29. **公告中的报价次数指报价期间供应商可进行的最多报价次数。如报价次数为2次，指供应商最多可进行2次报价。如供应商只进行1次报价，则以此次报价为准；如供应商因报价有误或其他原因需重新进行第2次报价，则以第2次报价为准，以此类推。**
30. **确定成交候选人（供应商须在系统报价环节上传响应文件并报价，响应文件请按照本文件第三章响应文件模板进行编制后打印，每页加盖公章后扫描成一个PDF上传即可）**
31. 本项目以综合评分法确定成交供应商，参与评审的专家按照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就各个响应供应商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综合评审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价格评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以此类推。
32. **无效响应**
33. 响应供应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或低于最低限价或超过项目对应产品单项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响应。
34. 参与综合评审的供应商须提供本项目要求的资质文件，如果不按公告规定或综合评审文件要求等相关规定提供符合要求的资质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35. 参与综合评审的供应商须对本项目采购内容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36. 所有参与评审提供的响应文件，供应商落款的文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37.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不接受总价优惠折扣形式的报价，供应商应将对项目的优惠直接在清单报价中体现出来。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38.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属于响应无效的。**
39.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参与项目，其响应无效：**
	* 1. 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与同一综合评审项目；
		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综合评审事宜；
		4. **不同供应商使用同一IP地址参与综合评审；**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7.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淆；
		8. 不同供应商的平台使用费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40. **综合评审活动失败**
41. 出现下列情况的，本项目综合评审活动失败：
42. 报名供应商不足3家；
43. 有效参与评审的供应商不足3家。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 **使用费**

1.成交供应商须向平台服务商云采链线上采购一体化平台缴纳平台使用费，金额为成交金额的1.5%（四舍五入取整数）。

2.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的必须按综合评审公告等相关规定缴纳相应的平台使用费。

3.如确实因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的，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三个工作日内予以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并提供相关的证明；如逾期，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平台使用费。

1. **联系方式**

扫码关注微信公众号“云采链互联服务平台”，即可在线咨询相关事项。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说明：**

1. **用户需求书中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无效响应。**
2. **用户需求书中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3. **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数量** | **交货期** | **最高限价** |
| 二氧化硫分析仪和耐腐蚀型氮吹仪小设备采购项目 | 1批 | 自签订合同后\_30\_日内  | 人民币67000元 |

1. **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单位** | **数量** | **最高限价（元）** | **备注** |
| 1 | 二氧化硫分析仪 | 台 | 1 | 58000 |  |
| 2 | 耐腐蚀型氮吹仪 | 台 | 1 | 9000 |  |

1. **技术规格要求**
2. **二氧化硫分析仪**

**▲**1. 满足《GB5009.34-202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二氧化硫的测定》第一法的分析需求，二氧化硫的加标回收率不低于95%（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2. 仪器一体化设计，一次可做至少4组样品，每个通道加热功率均可单独控制，可完成加热、蒸馏回流、冷却、氮吹控制、磁力搅拌、接收工作，且总功率应不超过2000 W；同时加热单位底部应预留导液孔，且仪器设有废液槽（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3. 加热单位应为碗状加热热源设计，具有良好的防水效果，且耐酸、耐碱、耐腐蚀；单通道最大加热功率应不低于500 W，且至少在0~100% 功率内可程序线性设定。

4.蒸馏瓶应为1000 mL标准两口圆底瓶，设备蒸馏瓶及冷凝装置满足标准要求，不接受非标异形瓶。

5．氮气控制：可单孔调节流速，流速范围应在0.2-2L/min；具有氮气延时关闭功能，可设置范围至少应包括0-1000 min。
6. 定时功能：每组蒸馏单元应设有独立的计时控制装置，计时结束可自动停止运行。

7. 磁力搅拌：每个单元接收瓶底部都内置独立的磁力搅拌器，搅拌速度可单组单调，可无级调速。

8. 清洗功能：具备清洗功能，且清洗管路设有过滤功能。

9. 选配自动加酸：软件操作界面可实现自动加酸功能。

**▲**10. 防倒吸功能：具备2种以上防倒吸设置，防倒吸功能安全有效 (需提供佐证材料)。

11. 安全保障：设备有安全防爆系统，超压可自动泄压，各个通道都具备热过载保护功能。

12. 主机设有至少4个独立的滴定蝴蝶夹，方便固定滴定管进行滴定。

★13. 冷凝瓶采用防滴水设计，配套接收管路试管口放置装置。

14. 系统具有一键控制功能，方便批量操作。

▲15. 系统设有分段加热模式，全功率升温与加热保温自动切换，无需人工操作，不同阶段功率可自由设定 (需提供佐证材料)。

16. 冷却设备：大功率冷水机制冷，控温范围至少包括0℃~35℃，且应具有故障报警功能，能显示故障原因。

17.系统应具备数据储存功能，每次实验数据都会自动保存，方便溯源查询。

▲18. 仪器尺寸：不应超过920mm\*500mm\*320mm，以满足在通风橱放置的尺寸要求。

**（二）耐腐蚀型氮吹仪**

★ 1.材质要求：整机喷镀特氟龙涂层，且涂层不易掉落；常规不锈钢材质不可。

▲2.样品位数：不少于12位。

3.加热方式：水浴。

4.样品架可平稳升降。

5.导气针管可自由升降，并配有独立针阀式气体分配系统，可微调每一路氮气流量。

6.配备巴斯德吸管转接口1套（不低于12个）。

7.气体输入压力：不高于0.2Mpa。

8.气体流量控制范围： 至少包含2-16 L/min

9.控温范围：至少应包含RT+5~90℃

10.温度波动度：±2℃

1. **商务要求**
2.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3. 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2年，质保期内成交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不产生任何额外费用。
4.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5. 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成交人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成交人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采购人临时使用。
6. **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
7. 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
8. 成交人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9. 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10. 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成交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11. 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成交人负责，成交人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12. 设备至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成交人负责。
13. **安装、调试与验收**
14. 成交人必须依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15. 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16.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有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17. 成交人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18. 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成交人承担。
19. **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按下列程序付款：

1. 设备在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正常运行1个月后，在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100 %。
2. 成交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3. 合同；
4. 成交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5. 验收调试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6. 成交通知书。
7. **评分标准：**

**本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以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构成如下：**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技术部分** | **商务部分** | **价格部分** |
| 分值 | 45分 | 25分 | 30分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部分** | **评审因素** | **评分细则** | **权重** | **分值** |
| **一** | **实质性条款** |
| **1.** | **★实质性条款** | 1.二氧化硫分析仪：（1）仪器一体化设计，一次可做至少4组样品，每个通道加热功率均可单独控制，可完成加热、蒸馏回流、冷却、氮吹控制、磁力搅拌、接收工作，且总功率应不超过2000 W；同时加热单位底部应预留导液孔，且仪器设有废液槽（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2）冷凝瓶采用防滴水设计，配套接收管路试管口放置装置。2.耐腐蚀型氮吹仪：（1）材质要求：整机喷镀特氟龙涂层，且涂层不易掉落；常规不锈钢材质不可。备注：如用户需求书中有明确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则以用户需求书要求的为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资料的不得分；如用户需求书中无明确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以报价人的《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见附件）为准，未响应的均不得分。 |
| **二** | **技术部分（45分）** |
| 1 |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 1、满足《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的“二、技术要求” 中的所有标注“▲”号的重要技术参数，全部满足得10分，每不满足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2、满足《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的“二、技术要求” 中所有没有标注“▲”号的一般技术参数，全部满足得20分，每不满足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备注：如用户需求书中有明确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则以用户需求书要求的为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资料的不得分；如用户需求书中无明确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以报价人的《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见附件）为准，未响应的均不得分。 | 30% | 30分 |
| 2 | 技术保障措施 | 针对本项目制定技术保障措施，包括对质量保证、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相关的合理化建议等。评分标准：（1）技术保障措施内容全面；（2）技术保障措施内容具体；（3）技术保障措施内容针对性强；（4）技术保障措施内容科学合理；（5）技术保障措施内容可操作性强。满足以上五项要求得 10 分，满足以上四项要求得 7分，满足以上三项要求得 4 分，满足以上两项要求得 2 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 10% | 10分 |
| 3 | 售后服务方案 |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的服务内容、服务计划的安排：1、具有完善具体的售后服务内容，各阶段服务计划详尽可行，5分；2、售后服务内容及各阶段服务计划完善但不具详细，具有一定的可行性，得3分；3、售后服务内容及各阶段服务计划基本完善，可行性一般，得1分；4、不提供或其它不得分。 | 5% | 5分 |
| 二 | **商务部分（25分）** |
| 1 | 商务需求响应情况 | 供应商应如实填写《商务需求偏离表》，评审专家根据商务需求响应情况进行打分：全部满足得5分。每负偏离一条扣0.5分，负偏离达10条或以上，本项不得分。 | 5% | 5分 |
| 2 | 同类业绩 | 评分内容提供供应商自2021年1月1日起至本项目报价截止之日止（以合同或协议签订日期为准）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1个得 2 分，最高得10分，未提供的不得分。评分依据（1）要求同时提供合同关键信息证明文件作为得分依据。（2）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10% | 10分 |
| 3 | 服务网点 | 广东省内供应商，或非广东省内供应商但在广东省内有合法注册的分公司（或售后服务中心）（分公司的必须提供分公司营业执照扫描件，售后服务中心必须同时提供售后服务合作合同及售后服务中心营业执照复印件作为得分依据）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外地供应商承诺：成交后设立本地经营（服务）网点的，提供承诺文件（格式自定）的，得2 分；未提供承诺或承诺内容不满足要求均不得分。 | 5% | 5分 |
| 4 | 诚信 | 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操作细则〉的通知》（深财购[2017]42号）的要求，供应商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诚信相关问题且在主管部门相关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供应商需提供诚信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 5% | 5分 |
| **三** | **价格部分（30分）** |
| 1 | 响应报价 |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综合评审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基准价／最后报价)×100×价格权重备注：1.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2.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平台将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专家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取消其继续参与评审的资格。 | 30% | 30分 |
| **合计** | 100% | 100分 |

**第三章 响应文件附件**

响应文件封面参考

|  |
| --- |
| **响 应 文 件****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二氧化硫分析仪和耐腐蚀型氮吹仪小设备采购项目****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地址：** |

## 报名报价响应文件目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提交内容** | **证明文件** |
| **报名条件** |
|  |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如供应商为分公司，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提供营业执照 | 第（ ）页-（ ）页 |
|  | 经办人如是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详见附件**，**格式详见附件，且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近三个月（**2024年01月至2024年03月**）任意一月的缴纳社保材料证明**；经办人如是供应商授权代表，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详见附件，且须提供供应商授权代表近三个月（**2024年01月至2024年03月**）任意一月的缴纳社保材料证明；** | 提供附件文件 | 第（ ）页-（ ）页 |
|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本项目不允许联合参与评审；不允许分包转包；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项目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 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 第（ ）页-（ ）页 |
|  | 供应商知悉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提供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格式详见附件。** | 提供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 | 第（ ）页-（ ）页 |
| **价格评审自查表** |
| **序号** | **文件要求** | **证明文件** |
| 1. | 报价表 | 第（）页 |

## 技术、商务评审目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提交内容** | **证明文件** |
| **实质性条款** |
| **1.** | **★实质性条款** | 按照评分标准提供相关证明。 | 第（ ）页-（ ）页 |
| **技术评审** |
|  |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 按照评分标准提供相关证明。 | 第（ ）页-（ ）页 |
|  | 技术保障措施 | 按照评分标准提供相关证明。 | 第（ ）页-（ ）页 |
|  | 售后服务方案 | 按照评分标准提供相关证明。 | 第（ ）页-（ ）页 |
| **商务评审** |
|  | 商务需求响应情况 | 按照评分标准提供相关证明。 | 第（ ）页-（ ）页 |
|  | 同类业绩 | 按照评分标准提供相关证明。 | 第（ ）页-（ ）页 |
|  | 服务网点 | 按照评分标准提供相关证明。 | 第（ ）页-（ ）页 |
|  | 诚信 | 按照评分标准提供相关证明。 | 第（ ）页-（ ）页 |
|  |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  |  |

以上内容与用户需求的综合评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用户需求内容为准。

**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单位** | **数量** | **最高限价（元）** | **品牌型号** | **单价报价（元）** | **小计报价（元）** | **备注** |
| **1** | 二氧化硫分析仪 | 台 | 1 | 58000 |  |  |  |  |
| **2** | 耐腐蚀型氮吹仪 | 台 | 1 | 9000 |  |  |  |  |
| **合计（各项小计报价之和）：人民币\_\_\_元** |
| **是否属于中小微企业：** |

**注：**

1. **供应商必须按报价表的格式填写，不得增加或删除表格内容。除单价、金额或项目要求填写的内容外，不得擅自改动报价表内容，否则将有可能影响成交结果，不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2.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均为含税价；**
3.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不接受总价优惠折扣形式的报价，供应商应将对项目的优惠直接在清单报价中体现出来。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4. **平台上报价与上表合计不一致的，以报价表合计（经价格核准后的价格）为准。**
5. **供应商报价表必须加盖公章，否则视作无效报价。**
6. **我司（单位）承诺以上“是否属于中小微企业” 填写情况属实，如有虚假，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致： 深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贵单位、贵司发布**二氧化硫分析仪和耐腐蚀型氮吹仪小设备采购项目**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综合评审，并声明：

1. 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 本公司（企业）具有本次采购项目服务能力。
2. 本公司（企业）有固定的经营场所，信誉良好、售后维护服务好，并且在经营活动中无不良信用信息记录。
3. 本公司（企业）在本项目中不转包分包且不联合参与评审。
4. 本公司（企业）没有为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备注：**

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响应无效。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报价处理。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 （供应商地址） 的 （供应商名称） 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在此授权本公司（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二氧化硫分析仪和耐腐蚀型氮吹仪小设备采购项目**的综合评审采购活动，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供应商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随附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反面）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本公司参与综合评审的文件中标注的有效期相同。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反面）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地址：

 日期：

## 授权代表缴纳社保证明

请响应供应商提供证明

## 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

本公司在响应前已充分知悉以下情形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的重大风险事项，并承诺已对下述风险提示事项重点排查，做到严谨、诚信、依法依规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一、本公司已充分知悉“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法定情形，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通过转让或者租借等方式从其他单位获取资格或者资质证书响应的。

（二）由其他单位或者其他单位负责人在响应供应商编制的响应文件上加盖印章或者签字的。

（三）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不是本单位人员的。

（四）投标保证金不是从投标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的。

（五）其他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行为。

**二、本公司已充分知悉“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报价”的法定情形，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响应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成交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二）不同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响应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三）不同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四）不同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或部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五）不同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六）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响应活动的。

（七）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八）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本公司已充分知悉下列情形所对应的法律风险，并在响应前已对相关风险事项进行排查。**

（一）对于从其他主体获取的响应资料，供应商应审慎核查，确保响应资料的真实性。**如主管部门查实响应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无论相关资料是否由第三方或本公司员工提供，均不影响主管部门对供应商存在“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违法行为的认定。**

（二）对于涉及国家机关出具的公文、证件、证明材料等文件，一旦涉嫌虚假，经查实，主管部门将依法从严处理，并移送有关部门追究法律责任；涉嫌犯罪的，主管部门将一并移送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

（三）对于涉及安全生产、特种作业、抢险救灾、防疫等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实施提供虚假资料、串通响应等违法行为的，主管部门将依法从严处理。

（四）供应商应严格规范项目授权代表、员工参与响应的行为，加强对响应文件的审核。项目授权代表、员工编制、上传响应文件等行为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或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供应商应当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五）供应商对响应电子密钥负有妥善保管、及时变更和续期等主体责任。供应商使用电子密钥在深圳政府采购网站进行的活动，均具有法律效力，须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供应商擅自将响应密钥出借他人使用所造成的法律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相关情形如查实，依法作响应无效处理；涉嫌串通响应等违法行为的，主管部门将依法调查处理。

**四、本公司已充分知悉政府采购违法、违规行为的法律后果。**经查实，若响应供应商存在政府采购违法、违规行为，主管部门将依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的规定，处以一至三年内禁止参与本市政府采购，并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处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取消参与本市政府采购资格，处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以上千分之三十以下罚款，并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营业执照。

**以下文字请响应供应商抄写并确认**：“本公司已仔细阅读《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充分知悉违法行为的法律后果，并承诺将严谨、诚信、依法依规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负责人/响应授权代表签名：

知悉人（公章）：

 日期：

## 技术规格偏离表

说明：

1. 供应商必须对应综合评审文件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2. 本表的 “用户需求书条款描述”的条款与用户需求中的条款描述不一致的，以用户需求中规定的为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用户需求书条款** | **响应条款**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带“★”的实质性条款（如有）** |
| 1 | 仪器一体化设计，一次可做至少4组样品，每个通道加热功率均可单独控制，可完成加热、蒸馏回流、冷却、氮吹控制、磁力搅拌、接收工作，且总功率应不超过2000 W；同时加热单位底部应预留导液孔，且仪器设有废液槽（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  |  |  |
| 2 | 冷凝瓶采用防滴水设计，配套接收管路试管口放置装置。 |  |  |  |
| 3 | 耐腐蚀型氮吹仪材质要求：整机喷镀特氟龙涂层，且涂层不易掉落；常规不锈钢材质不可。 |  |  |  |
| **带“**▲**”的重要条款条款** |
| 1 |  |  |  |  |
| … |  |  |  |  |
| **一般性条款（除带“★”和“**▲**”之外的条款）**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 |  |  |  |  |

备注：供应商必须按综合评审文件要求附相关证明文件，如未提供的视为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 商务需求偏离表

说明：

1. 供应商必须对应综合评审文件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2. 本表的 “用户需求书条款描述”的条款与用户需求中的条款描述不一致的，以用户需求中规定的为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用户需求书条款** | **响应条款**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带“★”的实质性条款（如有）**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带“**▲**”的重要条款条款** |
| 1 |  |  |  |  |
| … |  |  |  |  |
| **一般性条款（除带“★”和“**▲**”之外的条款）**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 |  |  |  |  |

备注：供应商必须按综合评审文件要求附相关证明文件，如未提供的视为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 诚信承诺函

**致：深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

1. 我公司本综合评审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2. 我公司参与本项目响应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我公司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4. 我公司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
5. 我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我公司参与该项目报名及报价，严格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恶意串通，不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我公司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7. 我公司如果成交，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综合评审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公司在响应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
8. 我公司已认真核实了响应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公司对响应文件中全部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公司的响应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公司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公司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9. 我公司承诺不非法转包、分包。
10. 我公司为独立报名报价,非联合体。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